

证券代码：872351

证券简称：华光源海

公告编号：2025-032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

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奖金构成。其基本工资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逐月发放。绩效奖金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

二、 审议程序

1、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时，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独立董事需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时，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监事需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其他规定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 备查文件

（一）《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决议》

（二）《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华光源海国际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